兄弟情

◎王如斯

那天跟謝大姐聊天時，聊到生命中最驕傲的事。她說，她當了半輩子的單親媽媽，生命裡最驕傲的事就是擁有一對兒子—志浩與志揚。

志浩與志揚並不是社會上的達官顯貴，他們只是一般的市井小民。弟弟志揚在工廠工作。哥哥志浩從小就不聰明，勉強從高職畢業後，先擔任汽車業務員，但是作了三個月，不但沒賺到錢，還自己賠錢。因爲他爲了要業績，經常主動幫客人打折，然後自己賠價差。謝大姐發現後，覺得這還得了！於是要他辭職。後來志揚自己經營電腦維修店，便把哥哥志浩帶在身邊。志浩也很認眞的跟著弟弟打雜，但是因爲常在講話時得罪客戶，害得志揚的店只好關門大吉。

好在刻苦耐勞的志揚後來一直在工廠上班，還覓得一個純樸的女孩，如今已育有一個可愛的小孩。但志浩卻賦閒在家，還罹患躁鬱症，每天不是狂打電話給家人就是重複同一話題說個沒完。但志揚跟妻子不但處處包容他，還教導小孩：大伯因爲有病，所以大家要更照顧他。結果小孩跟志浩的感情出奇的好，因爲志浩的赤子之心跟小孩很能玩在一起，他就像個大哥哥般的照顧弟弟的小孩。

最近志浩的躁鬱症有了變化，他忽然從日日碎碎念變成不講話，而且沒了方向感，一出門就找不到回家的路，醫生建議住院。

志浩住院的這段日子，志揚全家除了每天去醫院探望他，志揚甚至親自幫志浩洗澡。還每周挑出三、四天幫志浩請假帶他回家吃晚餐，聊天，晚上才送他回醫院，讓志浩住院的日子不感到寂寞無助。謝大姐說，她沒想到全家人的心竟因爲志浩的住院而變得更加緊密。※

◎唐明敏

荷與影

不知
靜坐也可以起舞
日光月色輪班
飛來侶伴相呼
臨摹我的娉婷

獨唱的姿勢消隱
你是我的和聲
笑我的笑
歌我的音
聯結鋪綠的疆土

珠玉放浪無拘
揮灑紫色的評語
心情恣意流沫
波波旋律的羅裙
繞樑的水紋
翻飛一池夏日簡訊

不必開口
早已洩露清韻※

煙旅杭州

◎李明書

酷熱的八月下旬，肩負協助帶團的任務，到浙江的杭州遊歷了八天。

八天的時間，就在杭州與千島湖之間往返，藉由出生於杭州的文人雅士，串連起這趟行程，主要是現代作家徐志摩與郁達夫曾居住、學習與生活的地方，穿插著洪昇、厲鶚、王國維、胡雪巖等人的故宅，劃開一道經西湖、海寧、富陽、千島湖等地的旅途。

不論是導遊，還是接待參訪團的單位，必定說起的，總是浙江自古即人文薈萃，盛產名人，特別是文人與文學家；甚至如蘇軾、白居易並非當地人士，也曾在杭州寫下不朽的事蹟。

雖然有諸多的文化遺產，足以豐富今人的見聞，成全人們緬懷歷史的求知欲，卻難以爲自己分憂解勞。自從讀了點哲思類的書，上了幾堂哲學課程後，不時反思著究竟爲什麼要沉浸於過往的洪流中；並非鄙視或排斥這門學科，只是在追溯歷史的過程中，始終無法爲自己的生命與生活找到什麼樣的出路。加上我挑著工作的責任，如果還藉此將吸收關於杭州的一切知識，納入這趟行程之中，我的腳步只怕會更爲沉重。

這兩個因素，再被攝氏三十八度的高溫焚燒著，足以濕人衣襟的雨，卻使人感覺氣溫降了十幾度。不僅沒澆熄衆人的熱情，反而更推動了下車步行的意願。微量而普遍的雨水快速蒸發，使得從車窗往外看，街景似乎都籠罩在霧中。

這場雨持續不久，太陽在午後就將雲撥了開來，不甘心鎮日隱身幕後，因此形成雲日爭鋒的場景。終於誰也沒能得逞，驕陽懶懶，雨雲稀疏，薄成半透明的帷幕，微掩西湖岸邊的翠綠；陽光灑在灰影上，讓原本該暗淡的灰變得清楚，使人一看就發現這層灰幕。至少須隔著這一層，才能看見近處的柳與遠處的山，卻又難說灰幕是明顯的。

看著眼前的景色，如果還去想著自古至今已不知多少人看過，自己卻現在才發現，那就眞的解興了。倒寧可隨著自己願意漫思的路徑，以爲來此的人們，都是因著這一幕的煙景而奔赴，爲著應該清清楚楚的人事，找到一點朦朧與模糊的地帶，甚至於把看不透的景物視作是美輪美奐的。

拍下幾張不雜人事的影像，前幾日的惱熱，也無須再去計較了。享受的，是這樣一段放鬆無慮的片刻，知道如此可以使心境暫時平和；想不透的，是爲什麼自己需要這樣的片刻？這樣的片刻又何以能沉澱心情？一陣閒想，時間一到，還是起身再往下走去了。※

在車上

這一對父女大部份的時間都是沉默以對。趙文淵發現孩子間的距離拉得好遠，世上的事情總難十全十美，在政壇上小有成就，相對的失去了些家庭中的親情。

「爸，台東熱鬧不熱鬧？」

「台東街上比我們鎮上還熱鬧些。不過，余叔叔家距離台東街上起碼有七、八十公里。」

「那麼，那裡一定是很偏僻的地方囉？」

「嗯，一公里以內大概找不出幾戶人家來。」

「爸爸，余叔叔的山上種了些什麼水果？」

「有滿山遍野的梅樹，有十幾棵的柳丁，其他的我不清楚，我很久沒去他那兒了。」

「余叔叔家還有些什麼人？」

「除了他之外，只有一位他以前軍中的老同事，我記得是姓黃。」

「他們都沒有結婚？」

「他們都是軍中退役下來的老兵，老婆還留在大陸上，在台灣都是單身漢。他們都是老實人，難怪做生意會被騙得一塌糊塗。」

沉默了一會兒，佩芬又開口了：

「爸爸，你回去以後要快一點到學校，幫我辦理休學的手續哦！」

「那邊的事妳儘管放心，我會告訴別人，你的身體不好，到台東的山上去養病。妳安心地在余叔叔那裡住下來，……孩子……生下來，我再來接妳回家去。」

「我不要回去。」佩芬說：「如果在那裡住得習慣的話，等孩子生下來，要住在那裡把孩子養大。」

「妳說什麼瘋話？妳想養那個地痞流氓的孩子？」

「可是那畢竟也是我的親骨肉呀！」

「妳……」

趙文淵氣得說不出話來，心中一陣急躁，轎車差點兒吻上前面一部小卡車。他緊急煞車後，等前面的車子走了再向前行。

「好吧！等孩子生下來再說吧！」

一路車行勞累。侷促在狹小的空間裡，手腳都酸麻麻的，而且肚子裡翻攪得難受。佩芬閉上眼睛，默想著未來的家，但願那裡是個好地方。

往事紛紛爬上腦海裡，佩芬想起昨天晚上，她的父母徹夜在商討，因爲事關她未來的前途，所以她忍不住去偷聽。

「你就眞的那麼狠心，把女兒送到那荒山野外？」這是媽媽的聲音。

「碰上這種事情，住到越偏僻的地方去，越沒有人知道。何況，在那種荒山野外也都有人住，而且生活得好好的。」

「可是你想想，要是她在山上生了急病該怎麼辦？」

「妳看，余榮發他們在那裡住了四、五年，也不曾出過什麼事。」

「那可不同，我們佩芬是千金之體，怎能把她和那些大老粗相比？」

「萬一生了病，老余會爲她找醫生的。」

佩芬的媽媽略一沉吟，又說：「到了佩芬的預產期前一個星期，就要送她到醫院去待產，到時候我也要過去照料。」

「千萬不能送到醫院。送到醫院去要填寫資料，萬一被人發現她的爸爸是個縣議員，這還得了？」

「在東部沒有幾個人認識你這個縣議員的。」

「不怕一萬，只怕萬一。」

「如果隨便找個接生婆生產，那太危險了，何況佩芬是頭胎……」

「這也是沒有辦法的呀！」

「你不能拿你女兒的生命開玩笑。這是媽媽的低泣聲。

「我更不能拿自己的前途當賭注。這是爸爸的感嘆聲。

「你竟然這麼自私！」

「面臨抉擇的時候，只能以我們趙家的榮譽爲前提，如果有什麼對不起佩芬的事，相信趙家的列祖列宗們都會體諒我的苦心。」

佩芬的眼眶濡濕了。但願我趙佩芬要成爲趙家的罪人，不要因爲我趙佩芬而破壞了趙家的名譽，不要因爲我趙佩芬而影響到父親的政治前途。

淚水不斷的流，她不想去擦拭，讓它流個痛快。

※ ※ ※

夜幕低垂，家家戶戶緊閉著門窗，街上冷冷清清的，已經是十二點過一刻了，大多數的人都已經在甜蜜的夢鄉中。

趙文淵開著車子，帶著幾分醉意，慢慢駛進闃寂的街道。一個晚上連趕三場酒宴，最後一場是個老朋友的兒子在美國的大學畢業，在家裡擺了兩桌酒席，只請了少數的至親好友。他在九點多才趕到那兒，一到場卻脫不了身，直到午夜十二點才得離席。腦袋裡還是昏沉沉的，肚子裡裝的酒有金門高粱、紹興、香檳和威士忌。

忽然，前面閃過一條人影，他猛的煞車。「嘎——」的一聲，在深夜裡聽起來特別銳利刺耳。

那個黑影動作遲緩，沒有迅速閃開，好在他的車子開得不快，所以沒有撞上。他停下車子，引擎竟然熄火了，這部老爺車眞該換新的了。他重新發動時，腦子清醒了不少。這時，他發現前方那個人影很像是阿呆。

趙文淵把頭伸出窗外罵：「不想活了，是不是？」

「我……我……」

果然是阿呆。

眞是冤家路窄。趙文淵常爲女兒被污辱之事感到嘔氣，自己堂堂是一名律師兼民意代表，卻對一個市井小人物無可奈何。現在總算逮到機會，爲她女兒出一口氣。

趙文淵下了車，手裡拿了一根兩呎長的鐵棍。萬籟俱寂，四下無人，正是下手的好機會。他左手叉著腰，惡狠狠地說：

「你走路不長眼睛呀？」

「我……這條路又不是你家的。」阿呆總算想出一句話來應付。

「你知道不知道我是誰？」

「我管你是……是誰。」阿呆也老實不客氣地回敬他。

「我是縣議員趙文淵。」

「管你什麼東西，我走我的路，又不犯法，警察也不敢抓我去關。」阿呆吃力地說。

趙文淵本來以爲亮出縣議員的身分來，該可以把阿呆嚇住了，可是他究竟是眞呆還是假癡？竟然不把他趙文淵放在眼裡。

「我是趙佩芬的爸爸。」

聽到佩芬的名字，阿呆呆滯的臉上登時變得十分驚懼惶恐。

「你做的事情，你自己心裡明白。」

「不，我……沒有，我沒有……幹你女兒。」

阿呆拔腿就跑，趙文淵追過去，掄起鐵棍猛打一陣，一會兒，兩個人就扭纏在一起了。

本來，白面書生型的趙文淵絕非年輕力壯的阿呆之對手，女兒之辱使得他怒不可遏，力氣百倍，心虛的阿呆無心戀戰，只圖早點脫身，所以打得難分難解。

「嗶——嗶——」

一個巡邏的警察發現這裡的情況，急急忙忙騎著腳踏車過來，一路還猛吹警笛。（4之3）※

躲在大賣場

◎許俊傑

夏天酷熱，白天裡對許多銀髮族來說，何處歸去是件苦惱的事。冷氣不開，客廳、書房到處是悶烘烘的；開了冷氣，馬達鬧哄哄的轉，想到電費開銷、能源浪費，心裡也跟著不安。

住在花蓮是幸福的，兩個大賣場一個在市區、另一個在郊區，平時人員進出不多；很慶幸自己只是個小市民，沒顯赫的官階、無聲譽的頭銜，戴個小帽子躲在大賣場，東看看、西逛逛，然後在書架上找著一二篇短文，滋潤心靈。回程時，順道買個好吃的小東西，樂己也悅人，未嘗不是小人物的大福報！

古人冬天曬太陽，舒服之餘，竟然不忍獨享，還跑去告訴皇上。這「野人獻曝」的典故，在大賣場時，我也忍不住想要晉見總統，要他早早去職「無案牘之勞形」、「無質問之勞耳」，跟著我來花蓮大賣場吹冷氣，感受這村野之人的樂趣。

每當走出賣場時，我總會想：每個人天生福澤不同，妒人之富貴、怨己之平庸，終其一生永遠有填不滿的「坑洞」。看看自己擁有的，能走、能逛、能吃、能睡、無病痛之折騰、無債務之纏身、有免費冷氣可吹…自己便是福中之人了。

爲什麼這簡單的道理，人們總是在失去，或步入年邁之時，才能感受得到呢？緊緊捏住這可貴的福報，我珍惜與家人、他人互動的愉悅，更細細咀嚼世間萬象萬物的美妙，畢竟人人都是浩瀚宇宙中，一位微渺的過客啊！※

聖旨碑前

◎文・攝影・鄧榮坤

穿越烈日艷陽，走過市場邊依著圍牆林立的挽臉與修指甲的攤位，拐個彎路，來到了林家花園，恍如走進了久遠且有點泛黃的歲月，每一扇窗每一個景點都是令人謳歌的故事。

林本源園邸原名板橋別墅，也是多數旅人印象中的林家花園。園邸之建築格局嚴謹，造型優美，燕尾式造形的屋頂，可以說是當時台灣的最佳建築，而寬敞幽靜的花園造景，也爲北臺灣這塊土地留下了驚豔。

六月。無風的午後，我們緩步走進林家花園，久遠的故事隨步履之挪移而在我們熟悉的傳說中沉澱了下來，而位於三落大厝庭院裡的聖旨碑在陽光下閃爍著歷史光芒，爲我們訴說著多年以前台灣的故事，也訴說著滿清末年時期的。

古典而莊嚴的三落大厝仍由林家保管做爲祭祖的用途，平時並未對外開放，而我們在導覽員的帶領下，滿懷著感恩的心走了一遍歷史的歲月，也走進了綿密的掌聲中！

中年導覽員帶領我們走進林家花園與三落大厝、五落大厝，以生動活潑的語氣爲我們介紹曾經在這片土地上繁衍的故事時，誰也不願意輕易放過重新回來的悲歡，隨著導覽員的步履走了一圈，發現衣袖裡塞滿了暖暖的幸福。

前後花費四十年時間建造的三落大厝，均爲一流建材與頂尖工匠所建造，耗費了五十萬兩銀子。五十萬兩銀子有多大？一般人很難想像；導覽員說，光緒初年，當時建造的臺北城之工程費僅花費二十萬兩銀子時，許多人都發出了讚嘆的驚呼聲，工程之浩大與盛重，爲我們留下了那段輝煌歲月。

三落大厝又稱爲光祿第，當時房子的主人爲曾經協助建造台北城，開墾荒地，興建鐵路，捐不少錢救濟災民，官位步步高升而至太僕寺卿及侍郎的林維源，於是，林家的三落大厝被封爲「光祿第」，以彰顯林家的豐功偉業。

而林維源承襲板橋林家祖業，爲當時的臺灣富商，捐款興建台北城小南門，協助台灣巡撫劉銘傳進行撫墾與清賦工作，二十四歲時，協助平定「戴潮春事件」，使新莊、桃園一帶平靜無事，也因此而受封了三品官。

公元一八七七年，中國的河南發生災荒，河南官吏向北洋大臣李鴻章告急，請求援助，李鴻章苦惱無銀兩賑災，卻想起台灣正要興鐵路，應該有錢可以暫時挪用，於是，向福建巡撫丁日昌商借這筆經費。

爲了賑災，丁日昌向「板橋林」要求捐款，樂善好施的林維源沒有推辭，以母親鍾氏的名義捐錢救濟大陸的災民，慈禧太后十分歡喜，以光緒的名義頒贈石坊外，還另外頒了一塊「尚義可風」匾額，以表揚鍾氏的義舉，這塊匾仍懸掛在三落大厝裡！

前往三落大厝不能遺落的景點是豎立於庭院中，一塊刻著「聖旨」的石雕，這座石雕原來並不在此地，是安置在新莊的鍾氏石坊上，因爲這座石製的牌坊倒塌了，林家的後人才另外在三落大厝的庭院中，製作了一個簡單的台座，安置聖旨石雕碑。

佇立於聖旨盃前，我們學會了謙虛，也學會了付出時的喜樂。

路過林本源園邸，歷史於恍惚中來回挪移，雖然已聽不到皇宮大監在大老遠的地方拉開嗓門高喊著：「聖旨到」，也看不到迎接聖旨的官員或平民低頭跪接聖旨時的一臉嚴肅，但令人難以忘懷的古典中國歲月，卻在聖旨的莊嚴中，爲我們的歷史留下了許多悲歡的故事！

這些悲歡故事是無法輕易遺忘的一種牽掛！當我們走進林本源園邸時，曾經在中國人心中迴盪千百回的威嚴，已化爲溫馨的故事在我們的眉宇間飛揚！

註一：太僕寺卿在清代雖無實權，地位崇高，而授侍郎銜相當於授與行政院副部長之職權。※